

证监会对疫情严重地区加大政策倾斜 专家称利于提振市场信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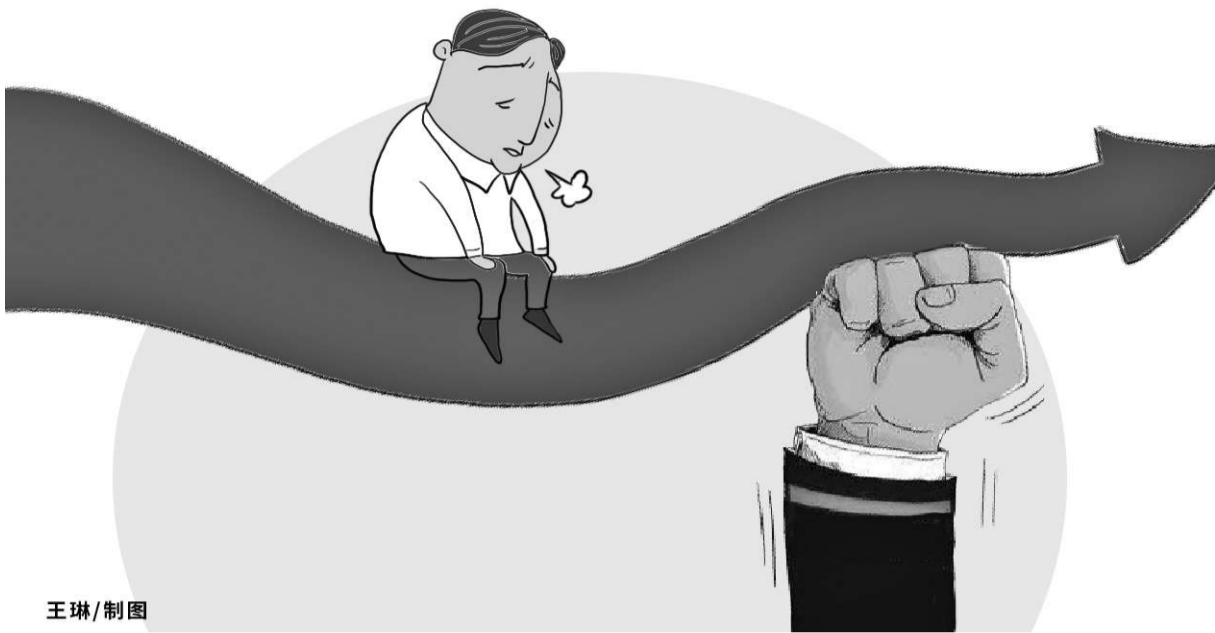
■本报记者 孟珂

2月1日,证监会副主席李超就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答记者问时表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湖北等疫情较为严重地区的部分行业、企业生产和投资受到较大影响,尤其是不少中小企业面临的流动性困难增加。为了平稳资本市场波动,李超表示,证监会将加大政策倾斜力度,充分发挥资本市场机制功能,优先为疫情严重地区相关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直接融资服务,帮助支持他们战胜疫情灾害影响。

苏宁金融研究院特约研究员何南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受疫情的影响,春节A股开市后或将出现短期的下行态势,分化将呈主要特征,坚持价值投资至关重要。

具体措施方面,李超表示,一是对于注册在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的企业以及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疫情防控领域的企业,一方面,实施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绿色通道政策,优化工作流程,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另一方面,结合正在推进的深化新三板改革,对相关挂牌企业和股票发行设置绿色通道,即报即审、专人对接、优先审查、审完即挂(发)。

二是鼓励私募基金管理人发挥专业优势,引导更多社会资金流向与防疫抗疫相关的医疗设备、疫苗药品研发生产类企业。中国基金业协会



王琳/制图

即日起将对投资上述领域的私募基金和创投基金以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设立的资管产品备案申请实施绿色通道政策,简化业务流程,提升服务效率。

“此外,我们还就股票质押融资、融资融券等业务,对湖北等疫情严重地区作了特殊的政策安排。”李超说。

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产业部副主任王永祖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证监会针对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推出了一些针对性的措施,这些措施对于缓解投资者的恐慌和焦虑,应该会起到一定的

作用。尤其是针对相关医疗、医药、物流等企业的金融支持举措,有利于这些企业生产经营获得正常进行,有利于相关物资的运输,同时也让普通人消除紧张感,减少抢购等行为,对于疫情防控非常有益。

何南野表示,证监会举措反映出政策对资本市场的支持,有利于提振当前的投资者信心,适当缓冲A股波动的趋势。同时,针对湖北省上市公司提出了针对性的支持政策,有利于缓冲湖北省上市公司尽快渡过难关,助力疫情的有效控制。

谈及此次疫情对A股市场的影

响,何南野表示,此次疫情对A股市场影响是短期的,从目前采取的强有力的控制措施看,此次疫情对市场的影响将很快得到有效压制,中长期A股将重新恢复上涨趋势。

“预计本轮疫情结束之后,证监会的工作仍将按照‘深化资本市场改革十二条’的部署循序推进,如将持续推动提升权益类基金占比,多方拓展中长期资金来源,促进投资端和融资端平衡发展。推动行业机构高质量发展,同时稳步推进资本市场制度型对外开放。”中山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李湛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两大原因致ABS市场增速放缓 券商持续发力产品创新

■本报记者 李文

2019年,ABS市场继续扩容,监管政策日渐完善。同时,ABS各个细分市场也呈现出不同形态的发展趋势,基础资产类别及参与机构继续多样化。作为企业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力发行机构,近年来证券公司的ABS业务发展迅速,券商也在持续探索更多适合证券化的资产类别,创新产品结构和业务模式,满足企业多元融资的需求。

去年ABS市场发行规模2.28万亿元

数据显示,2019年ABS市场发行1393单产品,总计发行规模22804.05亿元,同比增长13.22%。截至2019年年底,资产支持证券存量总规模达到35283.85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2.05%。同时,各个细分市场呈现出不同形态的发展趋势:企业ABS增速平缓;ABN保持高速增长,发行总额翻倍;而信贷ABS市场增速放缓明显,发行规模与去年基本持平。

另外,2019年ABS市场基础资产整体分布情况与2018年相比出现明

显的结构化改变。应收账款ABS作为规模最大的企业ABS基础资产类别年内已发行5089.39亿元,同比增长31.49%,一跃成为市场第一大类品种。

对于去年ABS市场增速放缓的原因,第一创业证券相关负责人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第一个重要原因是对于部分基础资产和相应的交易结构的监管升级,限制该类ABS的发行规模。消费金融ABS在全国控杠杆的背景下,公开市场的发行量出现一定下降。加上地产类ABS在整体地产融资受控的背景下,发行量也有所下滑。还有业内期盼已久的公募REITs在2019年尚未正式推出,由于最核心的税费问题尚未解决,同时涉及复杂的交易结构,因此该类资产也没有实现发行量的增长。”

第二个重要的原因是ABS流动性缺乏,导致产品成交不活跃。第一创业证券相关负责人说:“目前银行自营及理财产品仍是ABS产品的主要投资者,而公募基金、保险、基金专户、信托等投资ABS的规模比重实际上有所提升,但是绝对比重仍然较小。相较于信用债而言,当下ABS二

级市场的做市、质押回购等交易制度仍不完善,使得ABS流动性差。多数投资者持有到期,难以在产品升值期进行套现获利,或在风险上升期出售规避,因此ABS对于有一定净值或赎回压力的公募基金、券商资管产品而言吸引力有所折扣。”

另外,对于ABN的高速增长,上述人士表示,ABN相较于ABS起步较晚,不过,现阶段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鼓励ABN业务的开展,发行ABN也更加灵活高效,银行间整体流动性好于交易所。因此,银行间市场的ABN业务2019年增长较为显著。

券商探索创新模式 满足企业多元融资需求

在中小企业融资需求加大的背景下,符合监管引导政策的ABS日益成为企业青睐的融资渠道,券商等金融机构作为主要参与者,也需要不断进行产品创新和新模式探索。

对于接下来券商在ABS市场的发力方向,第一创业证券相关负责人说:“银行间市场信贷ABS方面,从发起机构看,常规化发行的机构占市场绝大多数,这部分客户与券商黏性

很好,合作比较稳定,银行也在逐渐渗透这个市场;从产品类型来看,RMB的发行主要是政策或监管驱动,未来车贷会逐渐成为主流,基础资产收益率高、分散度好、久期符合投资机构偏好等因素有利于继续发展,从发行数据方面也已经能够看出,随着银行系消费金融公司的不断发展,居民消费增长以及金融渗透率的提高,消费金融有望成为继车贷之后的下一个增长点。”

另外,记者了解到,供应链ABS、融资租赁ABS仍为市场主流,且资产再生性强,可滚动发行,也是多数券商大力开拓的领域。

在产品创新方面,去年第一创业证券完成了国内首支知识产权证券化标准化产品“第一创业-文科租赁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发行。文科一期ABS在产品设计上有效解决了制约知识产权证券化的四大核心障碍:资产确认、价值评估、法律适格性和风险缓释,并确立了严格的基础资产池标准、专业的知识产权价值评估办法、完善的结构设计和风险缓释措施。对于今年的布局,第一创业证券表示,2020年第一创业将以车贷、消费贷作为开拓重点。

中国银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潘光伟: 银行业全力保障疫情防控企业融资需求

■本报记者 邢萌

疫情面前,中国银行业积极行动,以更有力的金融服务助力抗击疫情。日前,中国银行业协会党委书记、专职副会长潘光伟接受记者采访,详细介绍了银行业在春节期间加强金融服务保障,全面助力疫情防控的情况。

据潘光伟介绍,中银协倡议把疫情防控工作放在首位。截至2月1日,银行业金融机构捐款超12亿元。银行积极助力受疫情影响的小微企业的发展,提供差异化优惠的金融服务,包括农业银行、建设银行等多家银行对湖北省内普惠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民营企业经营性贷款,在现有利率基础上下调0.5个百分点。

银行业金融机构捐款已超12亿元

1月27日,中银协面向全体会员单位发布了《以优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助力疫情防控》倡议书,包括5个方面15条措施,倡议银行业金融机构提高政治站位,把疫情防控工作作为当前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加大信贷支持力度,全力服务疫

情防控;及时提供优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大力服务疫情流行地区客户;践行社会责任,向重点疫情流行地区献爱心;做好安全防护,关爱客户和员工。倡议书发布后,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响应,也获得了社会各界的肯定。

据潘光伟介绍,截至2月1日,银行业金融机构共捐款12.3622亿元。根据协会官网会员单位报送的信息以及相关慈善机构对外公布的信息,银行业金融机构捐赠资金到账近7亿元。其中,建行、中行、农行、国开行、进出口银行、农发行等捐赠给湖北省慈善总会的逾2亿元资金均已到账;交通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集团、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浙商银行、成都银行、湖北银行、南京银行、汉口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宁波银行捐赠给武汉慈善总会逾4亿元资金均已到账,中信银行捐款5000万元给中华慈善总会也已到账。

潘光伟表示,“不仅中资银行积极行动,在华外资银行、大陆合资银行也积极响应倡议,目前已有7家捐款约1900万元。除捐款捐物外,10余家外资银行和合资银行发布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优质服务多项举措。”此外记者了解到,中国银行业协

会也向疫情地区捐款100万元,发挥行业自律组织的作用,引领银行业多措并举抗击疫情。

多家银行降低湖北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疫情发生后,银行业金融机构作为金融业的主体,对疫情相关企业提供针对性金融服务。潘光伟向记者介绍,银行业金融机构采取应急贷款、专项贷款等方式,全力保障疫情防控企业的融资需求,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加大信贷支持力度。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对接疫情防控企业融资需求,加大信贷投放,促进企业生产。据了解,截至2月1日,国家开发银行抗击疫情信贷支持20亿元;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和中国进出口银行抗击疫情信贷支持合计63.75亿元;6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抗击疫情信贷支持合计267.35亿元;12家股份制银行抗击疫情信贷支持合计473.85亿元;21家城商行、民营银行提供疫情防控专项授信达142.74亿元;全国农信机构通过向相关企业提供信贷支持达85.04亿元。

二、减免相关费用。为进一步降

低疫情流行地区企业生产成本,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减免相关企业手续费。

三、建立金融服务绿色通道。银行业金融机构纷纷建立对相关企业的信贷、汇兑等金融服务“绿色通道”,高效支持特殊时期的资金划拨需求,确保相关资金第一时间到达疫情地区。

银行业金融机构在服务疫情流行地区企业的同时,也积极助力受疫情影响的小微企业的发展,提供差异化优惠的金融服务。

潘光伟介绍,针对受疫情影响较大的批发零售、住宿餐饮、物流运输、文化旅游等行业以及有发展前景但暂时受困的企业,多家银行表示不抽贷、断贷、压贷,并积极通过展期、无还本续贷、信贷重组、减免逾期利息等方式予以全力支持。

为减少肺炎疫情对湖北辖内小微企业的影响,增强小微企业活力,农业银行、建设银行等多家银行纷纷表示,对湖北省内普惠性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民营企业经营性贷款,在现有利率基础上下调0.5个百分点,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浙江网商银行针对150万湖北小店和正在抗击疫情的30万医药类小店,不抽贷不断贷,并对利息下调10%。

上交所:正常受理科创板IPO、重大资产重组及其他相关申请 上交所呼吁投资者,理性看待本次疫情影响,审慎开展证券投资

■本报记者 张 歆

2月2日,《证券日报》记者从上交所获悉,为积极推进落实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委《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银发〔2020〕29号)和中国证监会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上交所就疫情防控特殊时期相关业务实施做出调整和衔接安排,优化自律监管与服务方式,提供专门服务通道和在线业务操作便利,降低重点地区市场机构运行成本,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保护广大投资者健康安全与合法权益。

在科创板发行上市审核方面,疫情防控期间,上交所仍按照相关规则规定,正常受理发行人通过该所科创板审核业务系统提交的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其他相关申请。自2月3日起,科创板首次公开上市审核、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及其他相关审核中发行人回复时限等规则规定的审核时限,以及发行人更新财务报告的时限,予以中止计算;具体恢复计算时间将根据疫情防控情况另行通知。项目审核期间,上交所暂不接受预约现场沟通、现场咨询。

在股票发行承销和上市服务方面,上交所设立专门服务通道,随时接受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沟通咨询;发行人和承销商按照前期已披露的发行承销公告开展发行承销工作存在困难的,可根据实际需要和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并及时对调整后的安排进行披露。发行上市申请文件已通过业务系统实行电子化报送,无需提交纸质文件;鼓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通过互联网和电话方式开展非现场路演;免收注册地在湖北省上市公司2020年上市年费,免收2020年注册地在湖北省新上市公司的上市初费和上市年费;加大对湖北等疫情相对严重地区市场培育服务支持,主动配合当地政府和拟上市企业做好上市服务工作。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方面,上交所设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专项服务通道,就本次疫情影响涉及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业务接受咨询,支持上市公司做好当前疫情

防控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上市公司如因受疫情影响,预计难以在原预约日期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的,可以依规申请办理延期至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上市公司如因受疫情影响,预计难以在法定披露期限(2020年4月30日)内披露2019年年度报告或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可联系上交所公司监管部门通报相关情况;上交所将根据证监会统一部署,抓紧研究确定相关应对安排。如因受疫情影响,上市公司预计难以按规定在2020年1月底前披露业绩预告或科创板上市公司预计难以按规定在2020年2月底前披露业绩快报的,可向本所公司监管部门申请办理延期;上市公司在筹划并购重组过程中确实不能按期更新财务资料或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可在充分披露疫情对本次重组的具体影响后,申请财务资料有效期延长或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延期1个月,最多可申请延期3次。

在债券(含资产支持证券)业务服务方面,支持发行人、主承销商等中介机构通过线上办理公司债券、资产支持证券的审核、发行上市、信息披露等各项业务;如因受疫情影响,发行人和中介机构无法按既有时效要求提交发行申请等材料的,可按规定向上交所申请采取中止时限计算等措施。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临时报告的,可按规定申请暂缓披露;按照财政部、湖北等疫情相对严重省(区、市)政府安排,积极配合做好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发行业务、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对注册地在湖北等疫情严重省(区、市)的企业及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疫情防控相关领域的,建立发行服务绿色通道,切实做好疫情防控融资服务工作;适当放宽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办理时限;如因受疫情影响,债券市场参与人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发行申请、发行、信息披露、交易结算及相关业务中出现特殊情况的,可及时与上交所债券业务中心沟通联系。

上交所呼吁广大投资者,在疫情防控期间做好自身健康防护,鼓励通过网络、电话等非现场方式行使股东权利,查阅相关信息、参与证券交易,理性看待本次疫情影响,审慎开展证券投资。

深交所:适当放宽并购重组相关时限 减轻湖北省上市公司费用负担

■本报记者 姜楠

2月1日晚间,深交所针对市场参与各方发布《关于全力支持上市公司等市场主体坚决打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阻击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旨在进一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积极推进落实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委《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和中国证监会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按照一切有利于疫情防控工作,一切有利于促进资本市场平稳运行的原则,加强业务支持和服务保障,针对特殊时期市场主体实际需求作出相应安排,促进市场各项业务稳定运行,保障广大市场参与者健康安全,助力打赢防控疫情阻击战。

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通知》做出六方面安排。一是设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专项服务通道。就本次疫情影响涉及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业务接受咨询,支持上市公司做好当前疫情防控及信息披露工作。上市公司可直接联系深交所公司管理部门进行业务咨询或者办理信息披露业务。

二是支持上市公司做好定期报告披露工作。上市公司受疫情影响,难以按期披露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的,可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办理;难以在原预约日期披露2019年年报的,可向深交所申请延期至2020年4月30日前披露。上市公司受疫情影响,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19年年报或2020年第一季度季报有困难的,深交所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统一部署依法妥善安排,相关安排明确后将另行通知。

三是适当放宽并购重组业务相关时限。按照《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相关要求,适当延长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财务资料有效期和并购重组预案披露后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时限。

四是支持上市公司召开网上投资者说明会。鼓励上市公司依规通过网络方式召开投资者说明会或者年度业绩说明会,介绍公司经营情况,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引导投资者理性投资,深交所将为上市公司提供必要的协助。

五是鼓励投资者通过网络投票参加股东大会。为防止疫情扩散和保护投资者健康,鼓励上市公司股东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加股东大会,深交所免收注册地在湖北省的上市公司2020年网络投票服务费用。疫情防控期间,上市公司如确需现场召开股东大会,应做好会议组织保障,有

效保护参会人员健康安全。六是鼓励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上市公司应结合生产经营实际,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采取有效措施支持疫情防控工作。上市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相关信息披露情况将作为年度信息披露考核重要评价指标。

在疫情防控期间,《通知》对股票发行承销业务和上市培育服务工作做出四项安排。一是通过非现场方式办理股票发行上市业务。发行人及承销商原则上通过邮寄方式向深交所报送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二是取消上市仪式现场环节,深交所与发行人的上市协议现场邮寄签署,并支持发行人疫情影响消除后补办上市仪式。三是减轻湖北省上市公司费用负担。免收注册地在湖北省的上市公司2020年的上市初费和上市年费。四是通过上市通APP线上咨询、远程视频、在线培训等方式持续做好市场培育和服务工作,积极提供便利化、专业化、针对性市场服务。加大对湖北等疫情相对严重地区市场培育服务支持,主动配合当地政府和拟上市企业做好上市服务工作。

针对固定收益业务,《通知》提出,设立业务咨询专项服务通道,适当放宽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发行办理时限,鼓励和配合通过非现场方式办理相关业务,同时,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根据湖北省等疫情相对严重地区政府安排,深交所积极配合做好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发行业务、技术支持和服务工作;对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疫情防控以及疫情较重地区企业发行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建立发行审核绿色通道,优化工作流程,实行“专人对接、专项审核”。

在基金业务方面,《通知》明确,支持基金流动性服务商有序开展业务。确因疫情防控无法正常开展流动性服务业务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向深交所申请豁免一段期间的流动性服务评级考核。

就新开展的期权业务,《通知》提出,设立业务咨询专项服务通道,鼓励期权经营机构做好非现场客户服务,支持期权经营机构做好期权风险管理、做市商管理、报备业务安排。

此外,《通知》还对协议转让、协助执法和听证复核业务及投资者服务业务做出相应安排,通过非现场方式办理相关业务,并倡导理性投资,呼吁投资者在疫情防控期间,尽量通过网络、电话等非现场方式行使股东权利、查阅相关信息、参与证券交易,客观分析本次疫情影响,审慎开展证券投资。